

证券代码：600826

证券简称：兰生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44

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06 元（含税）。
- 以公司总股本 735,533,549 股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 11,349,981 股，即以 724,183,568 股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可参与权益分派的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根据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公司 2024 年上半年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82,205,168.25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2,289,499,885.01 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公司在综合考虑自身实际经营发展状况和可分配利润等情况、并对后续资金需求做出相应评估的基础上，为了更好地回报股东，经董事会决议，2024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以公司总股本 735,533,549 股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 11,349,981 股，即以 724,183,56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0 元（含税），合计发放现金股利 43,451,014.08 元，现金分红约占 2024 年上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 52.86%。

最终实际分配总额以实际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时有权参与本次权益分派的总股数为准计算。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如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可参与权益分派的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监事会意见

2024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监事会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盈利能力、现金流状况、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